

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黔南州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北京时间2025年08月25日 15时00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龙里县中医医院妇科、外科及脾胃病科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P52273020250008IL

项目序列号:ZFCG20250811004

预算金额(元):739000.00元

最高限价(元):739000.00元

采购需求:妇科、外科及脾胃病科设备一批

标项一:

标项名称:龙里县中医医院妇科、外科及脾胃病科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39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妇科、外科及脾胃病科设备一批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许可备案凭证（经营范围覆盖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原件扫描件；供应商为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许可备案凭证（生产范围覆盖投标产品）原件扫描件

4. 申请人资格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善的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附会计师事务所资质和会计师证书）”原件扫描件或“2025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固定格式）；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税（费）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凭证扫描件（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或成立不满3个月的提供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后出具的无欠税证明）；⑤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税（费）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任意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据扫描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公司成立不满3个月的提供成立至投标截止日应当缴纳月份的社保凭证）；⑥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固定格式）。（2）诚信资格要求:供应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固定格式）。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上查询，将不符合诚信资格要求的提交至磋商小组。（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承诺函（固定格式）：①与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非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服务的供应商。（4）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格式自拟）。（5）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8月12日 00时00分至 2025年08月19日 23时59分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下载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25日 15时00分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大厅（<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25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一般资格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以下材料：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善的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附会计事务所资质和会计师证书）”原件扫描件或“2025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固定格式）；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税（费）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凭证扫描件（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或成立不满3个月的提供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后出具的无欠税证明）；⑤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税（费）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任意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凭据扫描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公司成立不满3个月的提供成立至投标截止日应当缴纳月份的社保凭证）；

⑥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固定格式）。（2）诚信资格要求：供应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诺函（固定格式）。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上查询，将不符合诚信资格要求的提交至磋商小组。（3）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承诺函（固定格式）：①与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非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服务的供应商。（4）提供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5）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2、特殊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许可备案凭证（经营范围覆盖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原件扫描件；供应商为制造商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许可备案凭证（生产范围覆盖投标产品）原件扫描件。3、磋商保证金：（1）磋商保证金额：7000元。（2）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2025年8月2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3）磋商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采购公告或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①现金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必须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库登记的磋商供应商基本账户交纳，交纳成功后自行打印保证金收据；不按规定从磋商供应商基本账户交纳磋商保证金的，造成保证金管理系统不能识别，视为保证金交纳不成功；②非现金形式交纳（银行保函、本票、汇票等）：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自行核验收取。通过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的，开具保函完成后自行下载打印的“投标保证保险保单”或“电子投标保函凭证”作为交纳保证金的依据。（4）开户银行及账号：开户单位名称：黔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里县分中心；单位地址：贵州省龙里县冠山街道环北路龙里县综合档案馆 13 层；开户银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里支行；虚拟子账号：保证金账号由投标人（供应商、竞买人）在完成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文件后在交易系统自行获取（23 位的虚拟子账号，每个项目、各投标人均不相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里县中医医院

地址：贵州省黔南州龙里县

传真：

项目联系人：陈晓芬

联系方式：1511784845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海博源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街道长岭北路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二期商务区第C4栋28层16号

传真：

联系人：蒋慕雪、杨晨、彭伟

联系方式：16685110688